

《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污水处理厂工程 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评审会验收意见

2018年10月12日，北京市昌平区水务局在南口镇污水处理厂会议室主持召开了《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污水处理厂工程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

出席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监测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同时会议特邀3位专家组成共同验收工作组。

验收工作组人员依据《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污水处理厂工程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对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提出如下验收意见：

一、 建设项目概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污水处理厂工程，位于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中心区东南部，利用北京银山水泥有限公司（已停产）用地建设本工程，总投资 6486 万元，占地面积为 58900m²，建成近期处理规模为 2 万 m³/d，远期处理规模为 3 万 m³/d。

在建设过程中，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污水处理厂工程分为两期建设，其中一期（近期）工程已经运营，日设计处理能力为 20000m³/d，目前实际处理能力为 10000m³/d。此次验收内容与范围为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污水处理厂工程（一期）。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于 2006 年 1 月完成《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污水处理厂工程》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编制，于 2006 年 2 月 27 日取得北京市昌平区环境保护局关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昌环保管字【2006】085 号），原则上同意在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利用北京银山水泥有限公司（已停产）用地，建设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污水处理厂工程，总投资 6486 万元，建筑面积为 7620m²，建成近期处理规模为 2 万 m³/d，远期处理规模为 3 万 m³/d。

在建设过程中，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污水处理厂工程分为两期建设，其中一

期（近期）工程已经运营，日设计处理能力为 20000m³/d，目前实际处理能力为 10000m³/d。此次验收内容与范围为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污水处理厂工程（一期），一期工程于 2008 年 1 月 5 日正式动工，于 2009 年 6 月 1 日正式建成并投入使用。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污水处理厂工程（一期）的建设、设备采购及相应配套环保设施建设内容，不包括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污水处理厂工程（二期）。

二、工程变动情况

依据项目环评应建环保设施齐全，项目未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气

项目污水通过污水管线进入处理厂，经提升后进入处理构筑物如：格栅、厌氧、氧化沟、污泥脱水等进行处理。项目粗格栅、细格栅、污泥处置均在构筑物内进行，因此该项目恶臭主要来源于厌氧生物反应池、氧化沟等敞开放式处理构筑物，恶臭气体主要含有 H₂S、NH₃、臭气等污染物。

（二）废水

项目收集的汇水范围内的污水，经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尾水就近排入东侧的二道沟，向下游流入辛店河，再汇入北沙河最终进入沙河水库。

（三）噪声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来源于污水处理厂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设备均采用低噪声设备，经过墙体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很小。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污水处理厂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污泥、日常化验产生的废化学试剂。

生活垃圾主要来源于职工日常办公，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北京市万千家合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清运处理；污水处理厂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污泥经过脱水后，交由北京同创碧源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处置；日常化验室产生的废化

学试剂，位于危险废物，储存于危险废物暂存室，定期由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负责清运、处理。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验收监测期间的工况

在验收检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序运行正常，且环保设施运转良好，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的要求。

（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项目收集的汇水范围内的污水，经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尾水就近排入东侧的关沟河，向下游流入辛店河，再汇入北沙河最终进入沙河水库。根据污水水质检测结果，项目收集的汇水范围的污水经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尾水排放满足《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307-2005）中排入地表水体及其汇水范围的污水执行二级限值，以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相关限值要求，同时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890-2012）中现有污水处理厂B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根据废气检测结果，建设项目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恶臭废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厂界标准限值，同时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表3中无组织废气排放相关限值要求。

3、噪声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项目噪声源为污水处理厂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产噪设备均采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墙体隔声等降噪措施，根据噪声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中的I类标准，同时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I类标准的要求，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排放情况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污水处理厂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污泥、日常化

验产生的废化学试剂。

生活垃圾主要来源于职工日常办公，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北京市万千家合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清运处理；污水处理厂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污泥经过脱水后，交由北京同创碧源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处置；日常化验室产生的废化学试剂，属于危险废物，储存于危险废物暂存室，定期由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清运、处理。

项目生活垃圾的处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修订)中有关规定。危险废物的贮存、处置符合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中的有关规定。

(5) 总量:

根据原环评《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污水处理厂工程》报告，污水处理厂建成后，在正常运行情况下，将大量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量，对减轻二道沟的污染起到良好的作用。工程处理水量为 2.0 万 t/d，其水污染物排放量分别为 COD_{Cr} 为 438t/a，氨氮为 73t/a。污水处理厂自身产生的污水进入处理系统，不会对外造成污染。

本次验收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污水处理厂工程（一期），设计日处理能力达 20000m³/d，实际日处理能力为10000m³/d，年运行天数为365天，根据污水检测结果，污水水质排放COD最高排放浓度为26mg/L，氨氮最高排放浓度为 0.294mg/L，经过核算，污水COD排放量为189.8t/a、氨氮排放量为2.15t/a，能够达到环评所需要总量控制要求限值。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各项环保措施基本已落实到位，废气、废水、噪声等各项污染物排放达标，工程建设过程及运营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四、 验收结论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的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各项污染物的排放达到国家、地方的相关标准，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认为本项目经完善后验收合格。

五、 建议

- 1、建立健全企业环境保护责任制，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和环保定期考核指标。
- 2、加强设备的维护管理，定期检查、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从源头上控制废气、污水、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附：环保验收工作组名单

贺青 总
王建辉



《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污水处理厂工程（一期）建设项目》 环保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日期：2018年10月12日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字
北京环境科学研究院	主任	13611026660	王书华
..	工程师	136612200489	刘青
..	工程师	13801030793	李浩
南口地区污水处理厂	主任	13810925108	李书华
南口地区污水处理厂	环评工程师	13716768711	刘宁
南口污水厂	主任	13581636391	刘松
中检国际(北京)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技术人员	13436396393	刘燕

《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污水处理厂工程（一期）建设项目》 环保验收评审会专家签到表

日期：2018年10月12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字
贺青	北京市环境保护监测中心	工程师	13661200489	贺青
郭建辉	..	工程师	13611026660	郭建辉
牟莹	..	工程师	1380130793	牟莹